

证券代码：300029

证券简称：ST 天龙

公告编号：2023-012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天龙	股票代码	3000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项新周	卢胜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华城路 318 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华城路 318 号	
传真	0519-82330395	0519-82330395	
电话	0519-82686000	0519-82686000	
电子信箱	wenxinyalyw@163.com	lusheng@hstl.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既定的商业模式，即新能源电站的投资、新能源 EPC 工程、设备销售及电站运维等业务。在业务开拓、管理架构搭建及业务团队的完善等方面的工作已经实现实质性转变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为后续业务的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在本会计年度从事的主要业务为两方面，一方面是针对已经签订的业务合同进行履约考核，严格把控项目过程中的履约风险，另一方面根据新能源行业领域人才的招聘，提升整个业务团队的综合能力，优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

（一）已签订业务合同的履约考核

公司经过近 3 年的业务转型与磨合及公司历史遗留问题的消化，2022 年度注重已经签订业务合同，严格把控存续的项目进展，规范执行合同履约情况，推进工程履约、设备销售及电站运维的商业模式的战略目标下，实现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彻底改善和盈利能力的显著提高。

（二）提升团队经营管理能力，优化业务团队和内部管理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团队人员，提升经营管理能力。进一步夯实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和优化公司流程，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健全和完善组织机构建设，完善公司管理架构，借助管理系统优势，从生产经营、财务、人

力资源等多方面齐抓共管，统一管理，通过透明化管理来提高企业综合管理水平，控制企业决策风险，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以此完善业务团队和内部管理流程，降低管理成本。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40,729,729.27	319,298,837.95	-24.61%	208,126,84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45,246.01	14,295,316.08	109.48%	18,069,235.00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49,638,596.82	317,170,709.83	-21.29%	121,460,77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17,054.33	-4,590,481.97	361.78%	-32,007,33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98,642.96	-10,443,104.77	-53.20%	-19,602,71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67,009.67	-15,207,219.23	-403.49%	-27,509,988.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0	-0.0230	360.87%	-0.1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0	-0.0229	362.01%	-0.1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33%	-28.98%	83.31%	-104.3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59,375.78	45,826,656.46	87,046,314.32	107,606,25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50,586.19	2,772,670.10	251,634.18	-23,257,83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71,984.76	3,166,160.88	414,446.52	-5,607,26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5,791.44	-18,174,577.30	-23,708,707.39	-8,597,933.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7%	25,598,494.00	0.00	冻结	14,000,000.00			
常州诺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6%	23,788,606.00	0.00	冻结	23,788,606.00			
李国风	境内自然人	3.23%	6,468,183.00	0.00					
冯金生	境内自然人	2.52%	5,043,292.00	0.00	冻结	5,043,292.0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2.34%	4,700,000.00	0.00					
苏喜	境内自然人	2.26%	4,523,449.00	0.00					
李勤	境内自然人	1.11%	2,230,000.00	0.00					
赵艳茹	境内自然人	1.05%	2,100,000.00	0.00					
赖鸿就	境内自然人	1.02%	2,047,100.00	0.00					
魏凤英	境内自然人	1.01%	2,022,106.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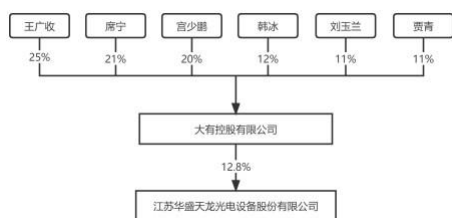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17,054.3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998,642.96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仍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公司对于未来发展的计划仅为公司基于当前人才储备、市场资源及技术实力等方面的实际情况下所做出的预测，不构成对于公司业务发展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